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19日通过网络、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展情况，我们对“年产0.3万套燃气智控装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评估，同意在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年产0.3万套燃气智控装置”进行延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调整前的2021年12月变更为2023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